

债券代码：255649.SH	债券简称：24 安居 03
254408.SH	24 安居 01
115262.SH	23 昆租 03
115166.SH	23 昆租 01
155696.SH	19 昆租 02

昆明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发生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变动的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原担任职位
1	朱海婴	外部董事

（二）人员变动原因和依据

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周洪波同志任职的通知》（昆国资任〔2024〕6号），聘任周洪波为公司董事会董事。

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连高鹏等二名同志任免职的通知》（昆国资任〔2024〕8号），聘任连高

鹏为公司董事会外部董事，不再聘任朱海婴为公司董事会外部董事。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现任职务
1	周洪波	董事
2	连高鹏	外部董事

周洪波，男，1971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昆明市土地开发总公司员工、昆明市土地开发总公司昆明中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员工、经营部主任、副总经理，昆明佳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支部委员会副书记、纪委书记，昆明中林商贸有限公司、昆明华都商务管理有限公司经理。2013年5月至今，任昆明佳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发行人董事。

连高鹏，男，1980年生，硕士学历。先后就职于云南律证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云南八谦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合伙人。现任上海中联（昆明）律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并担任昆明市人民政府法律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昆明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咨询委员会委员、昆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法律顾问、最高人民检察院民事行政咨询专家、昆明仲裁委员会第四届仲裁员、中国法学会律师法学研究会特邀研究员、云南省律师协会环境与资源业务研究委员会副主任、云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法律顾问、昆明市律师协会宪法与行政法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云南省股权投资专家库专家。现任发行人外部董事。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更已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截至公告日，周洪波任职的工商登记已变更完成，朱海婴、连高鹏相关职务变更的工商备案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公司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变动属于公司运营过程中正常的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董事会决议有效性造成影响。变动后的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以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密切关注。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文无正文，为《昆明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昆明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5 日

